

仁愛

第 30 章

何謂仁愛？

- 你會如何為仁愛下定義？

救主的一生反映了祂對所有人純正的愛，祂甚至為我們犧牲性命。仁愛就是救主耶穌基督所具備的純正的愛。祂命令我們要像祂愛我們那樣彼此相愛。經文告訴我們，仁愛發自純潔的內心（見提摩太前書 1：5）。當我們由衷對所有弟兄姊妹表現出真誠的關懷和同情時，就是具備了純正的愛。

仁愛是最大的美德

先知摩爾門告訴我們：「因此，要固守著仁愛，那是一切事物中最偉大的，因為一切事物終必止息——然而仁愛是基督純正的愛，這種愛永遠持守」（摩羅乃書 7：46-47；亦見哥林多前書第 13 章；尼腓二書 26：30；摩羅乃書 7：44-45，48）。

救主的一生是我們效法的榜樣。祂是神的兒子。祂有完全的愛，而且向我們顯示如何愛人。祂以身作則，讓我們知道我們的同胞在屬靈和屬世上的需要就和我們自己的一樣重要。祂在為我們捨命之前，曾說：

「你們要彼此相愛，像我愛你們一樣；這就是我的命令。

「人為朋友捨命，人的愛心沒有比這個大的」（約翰福音 15：12-13）。

摩羅乃對主說：

「而且，我記得您說過，您愛世人，甚至為世人捨命，……」



「現在我知道您對人類兒女的這種愛就是仁愛；所以，除非世人有仁愛，否則他們無法繼承您在您父家裡預備的地方」（以帖書 12：33-34）。

我們或許不必像救主那樣付出我們的生命，但是，我們的生活如果能以祂為中心，效法祂的榜樣，服從祂的教訓，我們就能有仁愛之心。我們也能像救主那樣，造福這世上弟兄姊妹的生命。

- 仁愛何以是最大的美德？

仁愛包括施助病患、受苦之人和窮人

救主用故事和比喻給予我們許多教導。好撒馬利亞人的比喻教導我們，不論那些有需要的人是不是我們的朋友，我們都應該提供援助（見路加福音 10：30-37；亦見雅各·陶美芝著，耶穌是基督，第 424-427 頁）。在這個比喻中，救主說，有一個人正往另外一個城市去，但在路上遭強盜打劫。歹徒搶了他的衣服和錢，又把他打個半死，丟下不管。有個祭司走過來，看見他，就走了過去。後來，又有一個在聖殿服務的人走過，看看他，也走了。不過，有個被猶太人看不起的撒馬利亞人走來，看見這個人，就起了惻隱之心（見本章圖片）。這位好撒馬利亞人跪在他身邊，幫他裹傷，還用驢子把他帶到旅店去。他付錢給旅店主人，要他照顧這個人，直到他康復為止。

耶穌教導我們，要給飢餓的人食物，給失所的人安身之處，給窮苦的人衣穿。我們去探訪病人和在監服刑的人時，就好像是我們為祂做這些事一樣。主應許我們，只要我們做這些事情，就能繼承祂的國度。（見馬太福音 25：34-46。）

我們不應該認定誰才值得我們幫助（見摩賽亞書 4：16-24）。我們如果把自己家人的需求都照顧好了，就應該去幫助所有需要幫助的人。這樣，我們就可以變得像天父一樣；祂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見馬太福音 5：44-45）。

多馬·孟蓀會長提醒我們，有些人需要的不只是物資：

「讓我們捫心自問：『今日我可曾在世界上行善？可曾幫助困苦的人？』〔聖詩選輯，第135首〕。這是多麼好的一道幸福公式！受到他人感激的鼓舞，是心滿意足、內心平安多麼好的一帖良方！

「自我奉獻的機會雖無窮，但卻稍縱即逝。我們確可振奮人心，說溫柔和善的話，分贈禮物，實踐善行，並拯救靈魂」（參閱「現在就是時候」，2002年1月，利阿賀拿，第69頁）。

- 你會如何描述在好撒馬利亞人比喻裡那些不顧傷者的人？你又會如何描述那位撒馬利亞人？我們如何將這項比喻的要點應用在生活中？

仁愛發自內心

- 我們要如何愛人而無視於他們的罪行與過錯？

即便我們施予有需要的人，但除非我們對他們有愛心，否則我們還是沒有仁愛（見約翰一書3：16-17）。使徒保羅教導說，我們心懷仁愛時，心中就會對所有的人充滿好的感覺，我們會有耐心，而且會親切和善。我們不會誇耀或驕傲，不會自私或魯莽。我們有仁愛之心時，就不會記著別人的惡行，不會幸災樂禍，也不會只為自己的好處才作善事。我們反而會享受到奉行真理的人所擁有的喜悅。我們有仁愛之心時，就會對人忠誠，會相信別人好的一面，對他們和善。經文教導說：「愛是永不止息。」（見哥林多前書13：4-8。）

救主是我們的榜樣，祂讓我們知道對人要有什麼感覺，以及要如何待人。祂蔑視邪惡，但是祂愛罪人，儘管他們犯了罪。祂對兒童、老人、窮人和困苦之人都有愛心。祂的愛如此深厚，以至於祂能祈求天父寬恕那些把釘子釘進祂的手和腳的士兵（見路加福音23：34）。祂教導我們，如果我們不寬恕別人，天父也不會寬恕我們（見馬太福音18：33-35）。祂說：

「我告訴你們，要愛你們的仇敵，為那逼迫你們的禱告。……你們若單愛那愛你們的人，有甚麼賞賜呢？」（馬太福音5：44，46）。我們必須學習像耶穌那樣待人。

培養仁愛的美德

- 我們要如何成為更有愛心的人呢？

我們可以變得更有愛心的一個方法，就是研讀耶穌基督的生平，遵守祂的誡命。我們可以學習祂在某些場合中所做的事，然後在我們遇到類似情況時，按照祂的榜樣去做。

第二，我們一有不仁慈的感覺時，可以禱告祈求更有仁愛。摩爾門敦促我們：「要全心全力向父祈求，好使你們滿懷父賜給祂兒子耶穌基督的真正信徒的這種愛」（摩羅乃書7：48）。

第三，我們可以學習愛自己，也就是說，要知道自己身為天父兒女的真正價值。救主教導我們必須愛人如己（見馬太福音22：39）。愛自己就要尊重自己，相信自己。也就是說，我們一定要服從福音的各項原則；一定要悔改每一項過犯；一定要在悔改之後寬恕自己。我們在深刻且安心地感受到救主的確愛我們以後，就會更愛自己。

第四，我們不要以為自己比其他人好。我們對其他人所犯的錯要有耐心。約瑟·斯密說：「我們愈接近天父，就愈能用愛心來看待瀕臨毀滅的靈魂；我們覺得要把他們扛在肩上，把他們的罪行拋在我們的背後」（總會會長的教訓：約瑟·斯密，第428頁）。

給教師：在「培養仁愛的美德」的標題下，前四段各教導一種使我們可以更加有愛心的方法。教室的佈置如果容許作小組討論，可以考慮把班員或家人分成四人一組。指派各組的每位成員讀四個段落中的一段。邀請參與者個別研讀被指派的段落。請他們想想看，有哪些他們認識的人或經文人物代表了這種愛心的榜樣。然後，請他們與組裡的每一個人分享他們想到的榜樣。

我們在摩爾門經中讀到有關以挪士的紀錄；這個年輕人想知道自己的罪已經獲得寬恕了。他告訴我們：

「我的靈魂飢餓；我跪在造物主前，用熱烈的禱告與祈求為我的靈魂向祂呼求；我整天向祂呼求，夜幕低垂時，我仍提高聲音，使之上達天庭。

「有個聲音臨到我說：以挪士，你的罪得赦了，你必蒙福」（以挪士書 1：4-5）。

主對以挪士說明，由於他對基督的信心，他的罪得到了赦免。以挪士聽了這話，就不再為自己擔憂。他知道主愛他，而且會祝福他。他開始關心他的朋友和親戚，也就是尼腓人的福祉。他為他們向神傾洩整個靈魂。主回答說，他們會按照服從所賜給他們的誠命的忠信程度而得到祝福。以挪士聽了這些話，油然而生出更多愛心，所以多次長時間為尼腓人的敵人拉曼人祈禱。主應允了他的願望，他在有生之日都在為拯救尼腓人和拉曼人的靈魂而努力。（見以挪士書 1：6-26。）

以挪士非常感謝主的愛和寬恕，因此他願意終身幫助別人也得到同樣的恩賜。以挪士成了真正有愛心的人。我們也可以像他一樣。事實上，我們也必須這麼做，才能在父的國度中繼承那已為我們預備好的地方。

其他經文

- 歌羅西書 3：12-14（愛心聯絡全德）
- 阿爾瑪書 34：28-29（如果我們為人行事缺乏愛心，那麼祈禱是枉然的）
- 哥林多前書 12：29～13：3（仁愛的定義）
- 教約 121：45-46（我們要對所有的人懷仁愛之心）